#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接到第三大股东邹鹏先 生通知, 邹鹏先生因个人融资需要, 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长江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长江证券"),具体事项如下: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万股)	   质押开始日   期	质押到期 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用途
邹鹏	否	1,400	2016年5月	办理解除 质押登记 手续之日	长江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	51.29%	融资

##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邹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27,295,728股,占公司总股 本的13.65%。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4,000,000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51.29%, 占公司总股本的7%。

#### 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

邹鹏先生系公司总裁,同时也是成都同兴小额贷款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"同 兴公司")股东,因前期同兴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2亿元人民 币,由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三峡担保")提供担保,邹 鹏等四位同兴公司股东以个人资产为三峡担保提供反担保。鉴于合同到期时,同 兴公司尚有一亿债务尚未偿还,三峡担保代偿并随后起诉邹鹏等股东,2016年1 月19日,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根据2016川执保第5号,对邹鹏先生所持有的公司 股份进行司法冻结,冻结数量为700万股,占邹鹏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5.65%, 占公司总股本的3.5%,冻结时间至2019年1月18日止。

4、股东冻结和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公司股东邹鹏先生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公司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,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交易协议书;
- 2、交易清单;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2日

